



●本刊每月出版二期，一日及十六日發行，每份零售二元五角。

●全年（廿四期）收費四十元。半年（十二期）收費二十四元。

●優待長年訂戶，二年份七十元，三年份一百元。



注意台灣農村勞力的移動

農復會農業經濟組技正 林太龍

店員和事務員，百分

近年來，台灣的經濟在高速的發展。又由於工業化和都市化的關係，無論在農業或非農業方面，勞動結構都有很大的改變。

根據民國五十六年第三期工商普查，工商企業數目為二十一萬七千餘單位，比民國五十一年第二期工商普查時的十七萬九千餘單位增加百分之二十一，總工商從業人員也由一百零九萬五千餘人，增到一百五十三萬一千餘人，約增加四十三萬六千人或百分之四十。但在此五年當中，十五歲以上可工作人口，僅增百分之二十一，由此可見就業人口的急速增加。

為明瞭在此經濟高速發展期間農村勞力的移動情形，農復會曾於民國五十二年及五十七年先後舉行兩次農村勞力移動調查，調查地區包括台北、台中和高雄等三大都市的周圍各十鄉鎮，全部共三十個鄉鎮。調查戶數為一千五百至一千六百戶。農村移動人口分為通勤者、季節性工作者和長期外出工作者三類。前兩者仍住在農家，後者則指離開農家長住在外的工作者。此項調查的主要結果如下：

(一)固定職業增加。臨時性工作減少：民國五十二年每百人移動人口中，季節性工作者達五十七人，但到民國五十七年却減為二十六人。在同一期間，通勤者由二十六人增到四十八人，長期外出者也由十七人增加為二十六人。

(二)女性從業人員增加：每百人移動人口中，民國五十二年女性佔二十人，至民國五十七年增到二十六人。相反地，男性由八十人減少為七十四人。

(三)年輕者移出多：在民國五十七年的調查中，女性從事工作較早，十四歲以下的佔總女性工作者百分之五點五，而百分之八十的女性工作者都在二十四歲以下。在男性工作人員方面，十五歲以上三十九歲以下的佔百分之八十。

(四)教育程度愈高。移出比率愈大：大專畢業者百分之四十六屬於通勤工作，百分之四十四屬於長期外出。高中畢業者百分之五十從事通勤工作，百分之二十四為長期外出。

(五)通勤者以在工廠工作為多：在男性通勤者中，百分之二十五在工廠工作，百分之二十一為公教人員，百分之十六為店員和事務員。在女性通勤者中，百分之四十四在工廠，百分之十六為

之十二從事手工藝，百分之十一為公教人員。

(六)季節性工作以農業為最多：根據民國五十二年的調查結果，百分之八十的男性及百分之八十三的女性從事農業臨時工作，但到民國五十七年，從事農業工作男女均見減少，男性僅佔百分之五十一，女性佔百分之六十。此外，由民國五十七年資料顯示，百分之十的男性工作者為木匠或泥水匠，百分之九為礦工；在女性當中，百分之十四在工廠工作，百分之十從事手工藝，百分之七點五為女傭。

(七)長期外出者也以工廠工作為多：在長期外出工作者之中，女性以擔任女工者為最多，約佔百分之二十八，店員和事務員佔百分之十九，女傭佔百分之十五，手工藝工作者佔百分之十二。在男性當中，在工廠工作者佔百分之三十四，店員和事務員佔百分之二十五，公教人員佔百分之十。

此一調查顯示，在最近五年中，農村勞力移用於工商業者，數目極為可觀。根據分析，促進農村勞力外移的主要原因約有下列幾點：

- (一)耕地面積日益減少。
- (二)教育程度逐漸提高，增加在外謀職技能。
- (三)農村青年嚮往都市生活，不再留戀農村。
- (四)農業生產的相對利潤下降。

關於最後一點，我們可解釋為：近年來稻穀價格比較穩定，但農業用品如肥料或農藥等的價格却很昂貴，迫使農業經營利潤相對下降，農民不得不向外發展。

農村勞力移出，對於農業經營的影響很大。如何在勞力減少的情況下，使農業經營有利，似乎是目前台灣農業所面臨的主要課題。

十九卷二十一期

中華民國五十八年十一月一日

人力資源(呂福和)……封面

新聞報導……八一三

農業生產……一四一—一四七

種那一種果樹最有利？——

香蕉葉斑病——柑桔加工外銷——綠蘆葦栽培

推廣活動……二六一—二三

畫刊……二四

農村勞力特輯……三七一—四三

年輕男女為什麼湧向都市？——都市生活形形色色——

離鄉青年需要那些協助？

農友新知……四三

農村家庭……四四—四五

農業信箱……四六

農友園地……四七

……四八